**民权县住建局2019年预算公开**

**情况说明**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三、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附件：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表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8、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县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落实中央、省、市住房保障工作和人民防空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住房保障有关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省、市和县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融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各类棚户区改造政策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工作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

（二）负责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组织研究全县住房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组织拟订全县住房发展规划，指导全县住房建设、发展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监督管理全县房地产市场。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拟订全县房地产市场监管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房地产市场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地产中介管理、物业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制度并监督实施。

（四）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全县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监督管理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拟订工程建设和建筑业的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出县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五）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拟订房屋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负责规范全县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县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拟订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制度和技术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工程勘察设计、全县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的抗震设计规范；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指导建筑设计创作；参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查。

（七）负责建立全县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和建设标准的管理制度；拟订、发布县级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全县工程建设标准的推广，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的实施；拟订全县工程造价管理制度，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监督建设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建设全县统一定额。

（八）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县村镇建设工作。拟订全县村镇建设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工作；指导小城镇建设管理工作；指导村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各类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工作。

（九）负责推进全县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实施重点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拟订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政策和制度，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民防空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人民防空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十一）负责拟订全县人民防空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制定城市人民防空袭方案，指导制定重要目标防护方案及各种保障方案，组织开展城市人民防空演练演习；协助有关部门拟订防灾救灾应急救援方案。

（十二）指导制定城市人口、战备物资疏散和掩蔽计划，指导疏散基地、疏散地域建设。

（十三）负责拟订利用人民防空战备资源参与抢险救灾应急预案、计划和各种保障方案，为应急救援提供支持。

（十四）负责全县人防工程规划、建设、维护和使用的监督管理，承担加固、改造中小型人民防空工程项目审批职责；负责审批城市地下空间的规划和开发利用；负责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兼顾人民防空要求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以及人防工程施工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审查人民防空建设与城市建设相结合部分的规划；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贯彻人民防空需要的内容及人民防空建设规划；承担附建式防空地下室施工图设计审查批准文件职责；负责人防工程质量监督工作。

（十五）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事业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制定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公用事业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十六）负责县城供水、污水、热力、燃气等公用事业项目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十七）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1、与民权县应急管理局在天然气安全监管方面的职责分工。城镇燃气由民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监管,城市门站以外的天然气管道输送由民权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管理。

2、与民权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民权县自然资源局牵头负责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和开发利用的管理工作；民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民权县人民防空办公室）参与城市地下空间规划的审查工作，负责审批、监督检查涉及人民防空防护内容的地下空间工程，对不符合人民防空防护要求的予以处罚、督促整改。

二、部门预算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编委核定,我单位内设股（科）室9个，为人事财务股、办公室、法规股、公用事业管理股、建筑市场监管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股、住房保障股、房地产市场监管股、人防工程股；二级机构9个，为民权县墙体材料改革办公室、民权县装修装饰行业管理办公室、民权县定额管理站、民权县招标办公室、民权县征收管理办公室、民权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局执法大队、民权县有形建筑市场服务中心、民权县工程质量监督站、民权县水务公司。

我单位2019年预算公开内容包括本级和所属部门、二级机构预算在内的汇总预算。

三、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1、2019年预算收入、支出比2018年增减情况**

2019年收入19750.17万元，2018年收入5062.04万元。与2018年相比增加14688.13万元。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东区景观工程建设。2019年支出19750.17万元，2018年支出 5062.04万元。与2018年相比单位支出总体增加14688.13万元。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东区景观工程建设。

**2、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6.08万元，较2018年预算增加2.03万元。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下乡扶贫经费增加。

**3、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19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4、“三公经费”预算**

2019年度“三公经费”预算45万元，与2018年预算减少7万元,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压缩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7万元，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务用车数量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5、绩效管理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设定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共0个，共0万元。

**6、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8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1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车辆1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四、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三公”经费：指县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